

证券代码：430100

证券简称：九尊能源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11月25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刘颖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剩余任期一致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8人，持有公司股份5,472,999股，占股份总数的10.95%，会议由费安琦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(8)票同意，(0)票反对，(0)票弃权。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聘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刘颖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(三)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辞职，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任命后，刘颖作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，分管公司财务工作及董事会秘书工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11 月 25 日